

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2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一新加坡大新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一新加坡大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新控股”）在国家开发银行大连分行 2,000 万美元借款提供担保。根据《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本次担保涉及金额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关联董事张兰水先生回避表决。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大新控股系公司控股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1992 年，注册地址在新加坡，注册资本为 7,500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为朱明义，主要经营船舶运输、货运代理、船舶修理等。公司持有大新控股 80%股权；麦士威控股有限公司（大新控股管理团队公司）持有大新控股 20%股权。

大新控股主要经营国际干散货远洋运输业务，目前拥有 14 艘 57,000 吨散货轮和一艘 49,000 吨散货轮，总运力为 84.7 万载重吨。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大新控股资产总额为 302,262.76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 172,455.49 万元人民币，（其中：借款总额为 151,297.63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28,916.74 万元），或有事项涉及总额为 0 万元，净资产为 129,807.27 万元人民币（其中未分配利润 54,596.3 万元）。

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为 56,739.01 万元人民币，利润总额为 11,738.8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7,512.90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均为经审计数据）。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大新控股资产总额为 308,325.78 万元人民币，负债总额为 173,101.98 万元人民币，（其中：贷款总额为 151,854.63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29,069.46 万元），或有事项涉及总额为 0 万元，净资产为 135,223.80 万元人民币（其中未分配利润 54,596.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6.14%。

201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7,751.51 万元人民币，利润总额-1,567.5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47.40 万元人民币（以上数据为未经审计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待本次董事会审议批准本次担保，并完成国家外汇管理局的核准后，正式与国家开发银行大连分行签署相关担保协议。

根据贷款银行出具的融资意向函，贷款期限为 1 年，贷款额度为 2,000 万美元，贷款利率执行不低于 6 个月美元 LIBOR（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400BP。

四、董事会意见

受全球经济持续低迷、干散货船舶运力过剩等不利因素影响，波罗的海干散货综合运价指数持续在低位徘徊，大新控股的经营遇到了暂时困难。为保证大新控股 2013 年经营的正常资金需要，大新控股需要融资 2,000 万美元。按照贷款银行的要求，由本公司提供 2,000 万美元贷款全额担保。为规避担保风险，大新控股少数股东一由大新控股经营团队出资组建的麦士威控股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大新控股 20%股权质押，以本次借款额 20%为限，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

公司董事会对大新控股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进行了审慎核查，认为该公司内控制度健全，把握风险能力强，财务状况稳定，有能力偿还未来到期贷款，公司在本次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大新控股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该公司 80%股权，麦士威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大新控股 20%股权质押给本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进行反担保。因此，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大新控股的担保是公平对等的。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担保进行事前书面认可，认为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的整体利益，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大新控股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该公司 80%股权，麦士威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 20%股权，麦士威以其所持有的大新控股 20%股权质押，以本次借款额 20%为限，为本公司提供反担保。因此公司对大新控股的担保是公平对等的，不存在利益转移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在审议此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张兰水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发现有侵犯中小股东利益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0,802 万元，占公司 2011 年末净资产的 29.53%，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大新控股 2011 年度财务报表(经审计)和 2012 年 3 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中国大连国际合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 年 12 月 17 日